

附件三：

团支部整顿参考标准

项目	主要评价内容		工作要求及标准	较好	一般	较差
				巩固	提高	整顿
班子建设	1	班子配备齐整	支部委员配备齐整，随缺随补，按期换届；支书称职；			
	2	班子运转有序	支部委员分工明确；支委会运转正常、能发挥作用；			
团员管理	3	团员信息完整	至少有 3 个以上团员；团员底数清晰，信息完整准确；			
	4	入团规范	严格按程序发展团员；无突击发展团员、不满 14 周岁入团等情况；规范组织入团仪式；			
	5	基础团务规范	及时准确接转组织关系；按时足额缴纳、上缴团费；			
组织运行	6	组织体系健全	隶属关系清晰；规范设立、管理团小组；			
	7	“智慧团建”应用	团员、组织、干部信息录入“智慧团建”系统；及时动态更新信息；			
	8	规范使用团的标识	落实团旗、团徽、团歌使用管理规定要求；			
	9	落实“三会两制一课”制度	团员大会一般每季度召开 1 次；支委会一般每月召开 1 次；团小组会根据需要随时召开；团员年度团籍注册工作与团员教育评议相结合，一般每年进行 1 次；			
	10	规范开展团员评议	每年 1 次，评议规范认真；			

	11	按规定召开组织生活会	每年不少于1次,有主题有记录;			
	12	经常开展团支部活动	每月至少开展1次活动;每次团员参与率50%以上;			
作用 发挥	13	团员先进性得到彰显	团员为注册志愿者;团员在工作、学习等方面发挥模范作用;			
	14	服务大局成效	组织团员普遍参与志愿服务;有1项以上特色品牌活动;			
	15	落实“推优入党”制度	积极向党组织推荐,与党组织衔接顺畅。			

- 注: 1. 团支部对照本表弱项加强整顿, 评价较好的项目要巩固, 一般的要提高, 较差的要整顿。
2. 有10项及以上项目被评为较差的团支部, 纳入上级团组织重点整顿对象, 挂牌督促。